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230001]GFCG[TP]20220015

项目名称：哈尔滨理工大学学科建设仪器设备采购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邀请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8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32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	56
第六部分 评审	61
第七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64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71

竞争性谈判邀请

第一部分竞争性谈判邀请

竞争性谈判邀请

竞争性谈判邀请
哈尔滨理工大学学科建设仪器设备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

(详见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哈尔滨理工大学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52 号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方式：0451-86390306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 399 号汇智广场中楼 401 联系人：佟龙、王金丹、朱国凤 联系方式：0451-5567121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佟龙、王金丹、朱国凤 电话：0451-55671212 电子邮箱：Dept4@guofa818.com
4	项目编号	[230001]GFCG[TP]20220015
5	项目名称	哈尔滨理工大学学科建设仪器设备采购
6	采购需求	详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7	标包划分	3 个包，本项目允许兼投兼中
8	合同履行期限	同标的提供时间
9	标的提供时间	1 包：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包：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3 包：免税申请表批准后 90 日内供货
10	标的提供地点	1 包：哈尔滨理工大学（甲方指定楼栋） 2 包：哈尔滨理工大学（甲方指定楼栋） 3 包：哈尔滨理工大学（甲方指定楼栋）
11	预算金额	1 包：人民币 975800 元 2 包：人民币 1379930 元 3 包：人民币 1230000 元
12	最高限价	1 包：人民币 975800 元 2 包：人民币 1379930 元 3 包：人民币 1230000 元 ★供应商应有明确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者无报价的，响应无效。
13	资金性质	财政性资金
14	用途	科研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5	资格要求	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
16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情形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各网站数据查询对应的模块以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本为准。</p>
17	是否接受联合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否
	联合体	<p>本次项目是否允许两个（含）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身份共同响应，详见前款规定。如果允许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应符合下列要求：</p> <p>（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相关文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p> <p>（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响应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响应均将被拒绝。</p> <p>（4）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响应的全权代表（牵头人，以前附表规定为准）参加响应活动，并承担响应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响应，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p> <p>（5）联合体成交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全权代表方（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宜国发项目管理</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8	是否允许代理商参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
19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 1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否 1包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如为进口产品的，响应无效。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 2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否 2包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如为进口产品的，响应无效。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与 3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 3包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0	资格审查部分	具体资格审查内容详见第五部分
21	供应商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响应函 3、★分项报价表 4、★其它承诺
22	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否 注：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3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详见采购公告
24	响应有效期	★ 90 日历天（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响应无效）
25	响应保证金	提醒注意： （1）转账、电汇提交的保证金请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标包（或标段）编号及用途，以便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转账、电汇形式保证金，各供应商汇款后必须自行核对保证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金是否有退票返款情况。</p> <p>★1、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标包 1：壹万伍仟元整 标包 2：壹万陆仟元整 标包 3：壹万柒仟元整</p> <p>★2、保证金形式： 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3、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 3.1 转账、电汇形式提交的保证金，提交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收到保证金款项时间为准（到账时间），到账截止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应自行充分考虑银行转账汇款所需时间及其它可能影响保证金按时到账的因素，因此产生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的保证金，提交时间以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线上收到时间为准，提交截止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p> <p>★4、保证金提交地点： 4.1 转账、电汇形式提交的保证金，提交地点（收款账户）： 供应商从单位账户拨付至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账户，且保证金的付款单位与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 （1）户名：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账号：23001865951050507272 （3）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道里支行 4.2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交的保证金，提交地点： （1）提交地点：同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地点 （2）提交形式：原件</p> <p>★5、如为保函形式，保函中须明确如下内容： （1）受益人：哈尔滨理工大学 （2）项目名称：哈尔滨理工大学学科建设仪器设备采购 （3）保函有效期须至少包含投标（响应）有效期范围（投标（响应）有效期见本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p> <p>6、保证金退还：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成交）</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供应商的投标（响应）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p> <p>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p> <p>（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响应）文件的；</p> <p>（2）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p> <p>（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p> <p>（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p> <p>（5）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26	报价形式	<p>投标（响应）报价以供应商在管理平台上填写的报价为准，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自拟格式填写的报价与管理平台上填写的报价不一致时，以管理平台生成的报价为准，不做响应无效处理。</p> <p>总价：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报价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保管、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p>
27	电子投标（响应）文件递交	<p>供应商（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的相关要求使用投标客户端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p> <p>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导致投标（响应）失败，建议供应商（投标人）至少在开标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因未及时上传或上传过程中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p> <p>所有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应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具体名称以“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规定为准，下同），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投标（响应）文件，平台将拒收。</p>
28	投标（响应）文件要求	<p>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为避免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出现无法使用的情况，若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时，在代理机构开启备用文件上传功能后，供应商（投标人）需自行上传备用电子标投标（响应）文件（.备用</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文件)。</p> <p>供应商应认真填写管理平台生成的“技术偏离表”，评审委员会对技术指标参数的评审将以供应商在管理平台“技术偏离表”中填写生成的内容为准，投标（响应）文件中供应商自行编制的技术指标响应情况与管理平台生成的“技术偏离表”中供应商响应内容不一致时，以管理平台生成的“技术偏离表”为准。</p>
29	电子招投标	<p>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或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具体名称以“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规定为准，下同）”，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响应）。供应商（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时，请及时拨打联系电话 4009985566 按 5 转 1 号键。</p> <p>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进行评审。</p> <p>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系统中如涉及必须使用 CA 进行签字、盖名章或盖单位公章的，请供应商按平台系统要求进行 CA 签章，如遇平台技术或 CA 证书不明事宜请及时咨询平台或负责 CA 证书办理的技术公司。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响应）文件。</p> <p>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开标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 30 分钟内完成投标（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 CA 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响应）文件。</p> <p>(1) 供应商（投标人）未参加远程开标会的（未在规定时间内进</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行线签到，此功能具体适用区域各级“省本级、市级、区县级或其它级”要求不一致，以管理平台设置功能为准，建议供应商及时签到或及时咨询平台技术公司，以免被平台默认为“未参加远程开标会”）；</p> <p>(2) 供应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且未在规定时间内自行上传备用电子标投标（响应）文件（备用文件）；</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响应）文件；</p> <p>(4) 供应商（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30	<p>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p>	<p>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中“投标（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进行签署、盖章，系统中如涉及必须使用 CA 进行签字、盖名章或盖单位公章的，请供应商按平台系统要求进行 CA 签章，如遇平台技术或 CA 证书不明事宜请及时咨询平台或负责 CA 证书办理的技术公司。</p>
31	<p>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p>	<p>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p> <p>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管理平台拒收。</p>
32	<p>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及开启地点</p>	<p>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p>
33	<p>是否允许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p>	<p>■ 否</p>
34	<p>开标方式（即磋商、谈判项目的响应文件开启环节）</p>	<p>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现场，开标（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磋商、谈判或单一</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来源协商谈判)。请供应商（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
35	评标（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评审）
36	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环节	<p>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采购项目所涉及的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环节，通过管理平台在线进行，供应商应提前熟悉相关功能，并提前配备用于该环节所需的麦克风、摄像头及进行相关调试工作，以确保该环节的顺利进行，不明事宜应及时咨询管理平台或硬件提供方。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该环节无法进行或不能顺利进行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审委员会无关。</p> <p>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采购项目所涉及的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环节，通过管理平台在线进行，供应商需要对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小组发起的洽谈进行响应，供应商须及时关注管理平台。不在规定时间内（2分钟）进行响应的供应商将视为供应商无洽谈内容。洽谈结束的供应商或无洽谈内容的供应商须及时关注评审小组发起的承诺/报价环节。</p>
37	最后报价环节	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采购项目所涉及的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环节，通过管理平台在线进行， 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小组发起的承诺/报价时，供应商须进行响应，不在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小组设置的时间内进行响应或未按照规定要求响应的，不以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初始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将视为响应无效。
38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数：3家/包（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2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2家）
39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下浮率报价时为“1-最后报价下浮率”）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0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p>■是</p> <p>1、形式：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p>

供应商须知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2、金额：合同价款的 5%（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p>
41	付款方式	<p>支付期次：1 期</p> <p>支付比例：100%</p> <p>支付说明：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货款。</p>
42	采购资金支付方式	国库集中支付
43	是否允许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
44	验收要求	<p>1 包：</p> <p>(1)、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须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p> <p>(2)、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5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p> <p>(3)、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p> <hr/> <p>2 包：</p> <p>(1)、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须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p> <p>(2)、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5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p> <p>(3)、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3 包:</p> <p>(1)、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p> <p>(2)、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须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p> <p>(3)、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5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p> <p>(4)、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p> <p>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p> <p>注:(1)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向社会公告。</p> <p>(2)采购人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并在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p>
45	中小企业有关政策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2、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3、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划分标准。</p> <p>4、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a)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p> <p>c)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5、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采购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6、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标的名称及标的所属行业，以“采购产品及服务一览表”划分情况为准。</p> <p>7、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8、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9、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p> <p>10、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p> <p>11、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12、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p> <p>13、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为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p> <p>14、依据财政部《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p> <p>注：（1）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如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报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数据与填报的所属企业类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不对应的，评审委员会以数据为准认定其企业类型。</p> <p>（2）中小企业声明函中“企业类型”未填写的或者填写有误的不做声明函无效处理，评审委员会将依据供应商填写的企业数据认定其所属企业类型。</p>
46	节能环保要求	<p>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本次投标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p>
47	信息安全要求	<p>★所投产品如为信息安全产品，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应符合《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p>
48	绿色包装	<p>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如涉及包装的（产品涉及原厂包装或须符合国家安全等特殊要求的除外），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相关要求。</p>
49	询问、质疑、投诉	<p>详见供应商须知“八、询问、质疑、投诉”，请供应商认真阅读该须知中关于询问和质疑的解读条款及适用情形，如需反映疑问，应按须知中相应方式和给定格式编制、提交。</p> <p>询问截止时间为：采购文件获取期限截止后 2 日内，逾期不予受理。</p>
50	合同	<p>政府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的 24 小时之内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Dept4@guofa818.com，以便办理退还响</p>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p>应保证金事宜，标题为“[230001]GFCG[TP]20220015 项目——采购合同”。因成交供应商发送延时导致的响应保证金未及时退还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p>
51	防疫要求	<p>在疫情结束前：</p> <p>(1) 如本项目涉及演示或样品提交的，供应商到场人员需自备口罩等防护工具，做好个人防护。按照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及相关街道辖区疫情防控要求，不配合防疫工作的人员一律不允许出入。发现情况异常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进入，并向本级防疫部门报告。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所处区域内的疫情风险等级以相关防疫部门通知为准，请供应商自行关注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及相关街道辖区疫情防控要求，供应商自行相关安排，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为此承担任何责任。</p> <p>(2) 因疫情防控需要，若无法正常开标（磋商、谈判），则开标（磋商、谈判）时间另行通知。</p>
52	其它	<p>本项目免收政府采购文件费用。</p>
53	网络平台	<p>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响应）的情况发生时，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54	提醒注意	<p>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的操作、查看项目信息、操作手册下载、CA 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各类软件或插件的下载、获取采购文件、按管理平台操作功能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所需事宜、电子签章、投标（响应）文件加密、上传投标（响应）文件、各类数据填报、签到、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查看开标（磋商、谈判或单一来源）情况、澄清、说明、了解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结果、各轮磋商洽谈（谈判洽谈或单一来源协商谈判）、各轮报价的开始及结束进度、报价的填写、中标（成交）结果、采购合同上传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均以管理平台、本项目所属的政府采购网及管理平台发出的短信（或其它提示方式）的规定或提示为准。供应商应自行关注并提前熟悉上述情况，如有不明事宜应及时咨询管理平台所属的软件技术公司，任何对管理平台功能的不了解及未及时关注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审委员会无关。</p>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大部分流程环节及操作均在管理平台进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应自行配备相关硬件、软件及网络，并确保其完善、流畅，因供应商配备的硬件、软件、网络或管理平台等产生的任何问题或故障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评审委员会无关。

注：

- 1、上表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响应将被拒绝或响应无效**且不允许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补正；
- 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内容如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其他部分不一致，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基本要求

- 1.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四部分**中所述货物及相关服务的谈判响应。
- 1.2.供应商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定义

- 2.1.“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具体采购单位,名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采购货物”指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四部分**所述所有货物及实现货物功能价值所必须的配套技术和服 务。
- 2.3.“服务”指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部分**所述供应商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 2.4.“供应商”指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并参加响应的供应商。
- 2.5.“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3.资格要求

- 3.1.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分包、转包

- 4.1.本项目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其**响 应将被拒绝**。

5.费用

- 5.1.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 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通知

- 6.1.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各级预算采购项 目对应各级分网)发出(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自动进行相关调整或提示)**, 供应商**应及时关注**。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7.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下述内容

-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邀请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 第五部分 资格审查
- 第六部分 评审
- 第七部分 合同草案条款
- 第八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8.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8.1.任何已获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可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按第一部分竞争性谈判邀请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 8.1.按照责权利相一致原则，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主要商务、技术指标的提出方负责解释供应商提出的相关澄清、修改要求，并视情况作出澄清或修改的决定。
- 8.2.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决定给予澄清、修改，会**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各级预算采购项目对应各级分网）发出（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自动进行相关调整或提示），统一向全体潜在供应商发出。**
- 8.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相关事项，并**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各级预算采购项目对应各级分网）发出（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自动进行相关调整或提示），统一向全体潜在供应商发出。**
- 8.1.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8.2.采购代理机构澄清、修改、其它答复的效力：无论是否根据潜在供应商的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即刻发生效力，对所有潜在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 8.3.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答疑或项目说明会。

三、响应文件

9.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 9.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 9.2.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须知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9.3.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响应文件内容要求

10.1.响应文件编写

- (1)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八部分**对响应文件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
-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须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被视为响应文件完整性有缺陷。
- (3) 除可填报内容外，对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该响应将被拒绝。**
- (4) 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格式逐项填写。
- (5)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谈判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原件审查的要求。

10.2.响应报价

- (1) 除报价优惠外，任何超出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货物、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审时将不具有竞争优势。
- (2)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 (3)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填写的报价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1.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1.1.本项目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11.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12.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2.1.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2.2.响应文件签署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在“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上应当按格式要求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并按相应要求签字或加盖名章；

(2) 如供应商为联合体，上述文件联合体全权代表方应盖章，并按相应要求签字或加盖名章；

12.3.供应商应按本款下述规定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12.4.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2.5.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无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13.1.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4.1.响应文件须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

15.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和撤回

15.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在线撤回后的补充、修改。

15.2.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文件。

五、开启、评审

16.开启

16.1.按照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线上远程开标。

16.2.供应商不足3家，不开启响应文件。（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2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2家）

16.3.开标环节涉及的公布供应商（投标人）、核验保证金（视项目要求）、投标（响应）文件解密、唱标（公开招标）、签名等流程均以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功能为准。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7.资格审查

供应商须知

响应文件开启后，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对照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材料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入评审程序（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 2 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 2 家）。

18.组建谈判小组

18.1.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评审。

18.2.谈判小组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不能参加评审：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8.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审活动。

18.4.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19.评审

19.1.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入谈判及最后报价环节。（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 2 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 2 家）

19.2.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第六部分“符合性审查”。

19.3.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但与本项目相关的信用查询、网上核实、澄清、样品、演示、原件要求等情况除外）

19.4.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

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谈判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20.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认定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书面报告财政部门: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1.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评审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或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将导致**响应无效**,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响应的澄清

- 22.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2.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按照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规定执行**,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谈判、最后报价

- 23.1.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 23.2.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3.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23.4.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提交承诺(或其它相关文件)及报价。
- 23.5.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2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2家)
- 23.6.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

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 2 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 2 家）

23.7.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8.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3.9.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下浮率报价时为“1-最后报价下浮率”）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决定。

24.评审过程要求

24.1.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

24.2.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5.关于重新评审的处理规则

25.1.评审结果形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 (1) 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
- (2) 价格计算错误外；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谈判小组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6.确定成交供应商

26.1.采购人应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成交）结果。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6.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2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采购项目终止

27.1.在开启、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终止：

- (1) 供应商不足 3 家；（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 2 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 2 家）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 2 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 2 家）
- (3)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 2 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此时可以为 2 家）
- (4)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因上述第（3）（4）款原因导致采购项目终止后，谈判小组应作出书面报告。

27.2.终止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终止结果通知所有供应商。

六、成交和合同

28.成交通知

28.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 1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通知书。

28.2.在刊登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但该成交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成交的供应商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28.3.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28.4.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签订合同

29.1.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9.2.采购合同签订：自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布（或发出）之时起，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中标、成交供应商须第一时间与采购人取得联系商讨采购合同签订事宜。如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 日内，中标、成交供应商未与采购人取得联系或不能及时到场签订采购合同，须在 2 日内向采购人书面回函写明具体原因（须为正当理

由)。否则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其投标、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

- 29.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9.4.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 29.5.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成交供应商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 29.6.供应商成交及签订合同后，不得擅自转包。
- 29.7.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30.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结果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的标准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请供应商在测算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八、询问、质疑、投诉

31.询问

- 3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潜在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询问须一次性提出。**
- 31.2.询问函采取纸质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31.3.询问函标准格式见附件《询问函》
- 31.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2.供应商（潜在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
 -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33.提出质疑的投标（潜在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4.供应商（潜在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内容有缺失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应当一次性告知质疑人需补全的材料及补交的截止时间。补交的截止时间与法定质疑期的截止时间一致。质疑人于截止时间后递交补充材料的，将被拒绝。

35.质疑事项如无实质内容，仅为询问质疑人得分情况或质疑人未中标原因等的，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将此类质疑函作为书面询问接收，采购代理机构按询问程序处理。

36.质疑函标准格式见附件《质疑函》。

37.质疑函的递交应到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原件，办理文件签收手续，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传真或复印件等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38.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9.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质疑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依法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九、保密和披露

40.供应商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4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谈判小组披露。

- 42.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草案条款、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附件

询问函

询问项目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询问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邮寄地址					邮政编码	
	被授权人或代理人	姓名		职务		手机号码 (必填)	
		座机号码				电子邮箱	
询问事项 (纸张不够另附)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或代理人 签字						
	提交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质疑函

致（接收单位）：							
质疑项目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竞争性谈判公告 时间	___年___月___日		成交公告时间	___年___月___日		
	竞争性谈判公告 变更公告时间（若 有，请依次顺序填 写）	___年___月___日		成交公告变更公告时 间（若有，请依次顺序 填写）	___年___月___日		
质疑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邮寄地址				邮政编码		
	被授权人或代理 人	姓名		职务		手机号码 (必填)	
		座机号码			电子邮箱		
质 疑 事 项 (纸 张 不 够 另 附)	分 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质疑事项： 2、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事实依据： 4、法律依据：（法律依据应列明法律法规名称、文号及具体条款内容） 5、证明材料：（请按序号列明所附证据等材料）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或代理人 签字				
			提交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采购产品及服务一览表

1包

序号	产品及服务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 (元)	是否接受进口	所属行业
1	熔炼保温炉	1	台	60000.00	否	工业
2	倾转式重力铸造机	1	台	110000.00	否	工业
3	差压铸造成套设备	1	套	550000.00	否	工业
4	1200℃单温区管式炉	2	台	14000.00	否	工业
5	1200℃ 箱式炉	1	台	11000.00	否	工业
6	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 (5kN, 适用于轻合金超薄试样)	1	台	35000.00	否	工业
7	电化学工作站	3	台	53500.00	否	工业
8	电热鼓风干燥箱	3	台	2700.00	否	工业
9	超声波清洗机	3	台	2400.00	否	工业
10	电子分析天平	2	台	3000.00	否	工业

★信息以本表为准，未按本表要求响应或有缺项、缺量的供应商，响应将被拒绝。

采购需求

2 包

序号	产品及服务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 (元)	是否接受进口	所属行业
1	高温介电阻抗温谱仪	1	套	434500.00	否	工业
2	高性能计算化学模拟平台	1	台	120000.00	否	工业
3	电化学工作站	1	台	74900.00	否	工业
4	塔式服务器	1	台	138000.00	否	工业
5	高频脉冲试验电源	1	台	235000.00	否	工业
6	三合一红外热像	1	元	46530.00	否	工业
7	静电直写机	1	台	58300.00	否	工业
8	光纤激光雕刻机	1	台	24000.00	否	工业
9	LCR 数字电桥	1	台	21700.00	否	工业
10	气相色谱仪	2	台	59500.00	否	工业
11	科研用工作站	1	台	108000.00	否	工业
★信息以本表为准，未按本表要求响应或有缺项、缺量的供应商，响应将被拒绝。						

采购需求

3包

序号	产品及服务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 (元)	是否接受进口	所属行业
1	电子顺磁共振波谱仪	1	台	690000.00	是	工业
2	旋转流变仪	1	台	260000.00	是	工业
3	总有机碳分析仪	1	台	280000.00	是	工业
★信息以本表为准，未按本表要求响应或有缺项、缺量的供应商，响应将被拒绝。						

二、项目概述

1 包

本项目拟采购熔炼保温炉等科研设备共计 18 台（套），主要目的在于进一步提升材料学、化学等学科的建设，满足教学科研需要。

2 包

本项目拟采购高温介电阻抗温谱仪等科研设备共计 12 台（套），主要目的在于进一步提升材料学、化学等学科的建设，满足教学科研需要。

3 包

本项目拟采购电子顺磁共振波谱仪等科研设备共计 3 台（套），主要目的在于进一步提升材料学、化学等学科的建设，满足教学科研需要。

三、技术标准与要求

1、★代表实质性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响应无效。多于 2 条非★指标负偏离的响应无效。

2、供应商应注意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软件和设备的参照名称、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可以选用替代产品。

1 包

序号	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熔炼保温炉	1. 最大加热质量：不小于 200kg;

采购需求

		<p>2. 功率 90KW;</p> <p>3. 精度±1 摄氏度</p>
2.	倾转式重力铸造机	<p>1. 上下模模板两导柱间尺寸: 不小于 800mm (长) ×600mm (宽)</p> <p>2. 上下模模板最大间距: 不小于 1000mm</p> <p>3. 上下模模板最小间距: 不大于 400mm</p> <p>4. 顶料行程: 不小于 100mm</p> <p>5. 工作台倾转角度: (0-90°)</p> <p>6. 设备功率: 7.5KW</p> <p>7. 液压工作压力: 9~12MPa</p> <p>8. 液压系统压力等级: 不小于 14 MPa</p> <p>9. 模具预热系统: 带温度控制、上下模各 2 路、每路控制功率 15KW</p> <p>10. 电气接口: 三相 AC380V、50HZ</p> <p>11. 水平垂直分型、左右抽芯</p>
3.	差压铸造成套设备	<p>1. 主机: 含上罐, 下罐, 中隔板, 气路安全装置, 升液管, 中隔板升液管孔密封装置, 锁紧环及其驱动缸和两套上下罐、中隔板间的密封圈;</p> <p>2. 调节气路: 含同步进气气路、低压控制气路、差压控制气路, 其中同步进气阀;</p> <p>3. 低压调节数字阀、差压调节数字阀均采用进口阀;</p> <p>4. 上罐及下罐: 最大工作压力不超过 2.0MPa;</p> <p>5. 上罐内部圆筒部分尺寸 1000mm×1500mm; (偏差按正常</p>

		<p>公差制定)</p> <p>6. 下罐尺寸按炉子尺寸配。</p> <p>7. 中隔板与上下罐匹配，要有安全装置，防止跑火时铝液进入管路。</p> <p>8. 熔炼容量：铝液最大容量 50Kg。</p> <p>9. 系统控制：能够给出线性可调的控制信号；</p> <p>10. 控制信号误差$\leq 1\%$；</p> <p>11. 采用程控方式控制升液、充型、结壳、结壳时间、保压及与之相对应的控制信号；</p> <p>12. 可根据铸件结构自动提供工艺参数设置；</p> <p>13. 保压延时 0-30min 可调；</p> <p>14. 设备保压增压：0-0.2MPa 连续可调；</p> <p>15. 升液速度 0-120mm/s 线性可调；</p> <p>16. 充型速度 0-200mm/s 线性可调；</p> <p>17. 充型压差误差$\leq 0.0005\text{MPa}$；</p> <p>18. 差压铸造及低压铸造时保压压力波动$\leq 0.0003\text{Mpa}$，控制软件全中文界面，可存储及执行多种类型的工艺曲线；</p> <p>19. 具有故障检测及定位、紧急处理、实时显示、打印、多参数存储及参数修改等功能；</p> <p>20. 具有手动和全自动控制操作两种功能。</p>
4.	1200°C单温区管式炉	<p>1. 仪表类型 708P 及以上 50-55 段；</p> <p>2. 炉管尺寸 (mm) 60-70/4\times1000；</p>

采购需求

		<p>3. 加热区 (mm) 420-450, 恒温区 (mm) 210-215;</p> <p>4. 功率 3KW-3.5Kw, 电压 220V;</p> <p>5. 外形尺寸 (mm) 360×580×565 及以上。</p>
5.	1200°C 箱式炉	<p>1. 仪表类型 518P 及以上 30-35 段;</p> <p>2. 炉膛尺寸 300×200×120 及以上;</p> <p>3. 容量 7L-7.5L;</p> <p>4. 功率 3KW-3.5, 电压 220V;</p> <p>5. 外形尺寸 (mm) 560×460×675 及以上。</p>
6.	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 (5kN, 适用于轻合金超薄试样)	<p>1. 试验机等级: 优于等于 0.5 级</p> <p>2. 试验力指标:</p> <p>最大值: 5kN</p> <p>测量范围: 0.4%-100%</p> <p>准确度: 优于示值的±0.5%</p> <p>分辨率: 优于±500000 码</p> <p>3. 位移:</p> <p>测量精度: 优于示值的±1%</p> <p>分辨率: 优于 0.001mm</p> <p>4. 速度:</p> <p>范围: 0.005mm/min ~ 500mm/min 无级调速</p> <p>准确度: 优于示值的±1%</p> <p>5. 主机参数: (桌上型)</p> <p>拉伸行程: 不小于 600mm</p>

		<p>压缩行程：不小于 600mm</p> <p>试验宽度：不小于 420mm</p> <p>6. 力控调速控制范围：0.005—5%Fs/s；力控速率控制精度：速率 < 0.05%Fs 时，为±0.5%设定值以内；速率 > 0.05%Fs 时为±0.5%设定值以内，变形速率调节范围：0.02—5%Fs/s；变形速率控制精度：速率 < 0.05%Fs 时，为±0.5%设定值以内；速率 > 0.05%Fs 时，为±0.5%设定值以内，位移速率控制精度：速率 < 0.01mm/min 时，为±0.5%设定值以内；速率 > 0.05mm/min 时，为±0.2%设定值以内，恒力、恒位移、恒变形控制范围：0.5%~100%Fs，恒力、恒位移、恒变形控制精度：设定值≥10%Fs 时，为设定值的±0.1%以内；速率 < 10%Fs 时，为设定值的±1%以内。</p> <p>7. 使用环境：无震动、无粉尘；室温 10~35℃，湿度 20%~80%；无腐蚀性介质，无强磁场干扰；电源电压波动不超过额定电压的 10%。功率不高于 4KW，供电电源：220V</p>
7.	电化学工作站	<p>循环伏安法、线性扫描伏安法、阶梯波伏安法、Tafel 图、计时电流法、计时电量法、差分脉冲伏安法、常规脉冲伏安法、差分常规脉冲伏安法、方波伏安法、交流（含相敏）伏安法、二次谐波交流（相敏）伏安法、傅里叶变换交流伏安法、电流-时间曲线、差分脉冲电流检测、双差分脉冲电流检测、三脉冲电流检测、积分脉冲电流检测、控制电位电解库仑法、流体力学调制伏安法、扫描-阶跃混合方法、多电位阶</p>

采购需求

		跃方法、交流阻抗测量、交流阻抗-时间测量、交流阻抗-电位测量、计时电位法、电流扫描计时电位法、多电流阶跃法、电位溶出分析、电化学噪声测量、开路电压-时间曲线、恒电流仪、RDE 控制、任意反应机理 CV 模拟器、交流阻抗数字模拟器和拟合程序。
8.	电热鼓风干燥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控温范围：RT+10~200°C/RT+10~250°C, 2. 温度均匀度：±3% (测试点为 100°C) 3. 电源电压：220V 50HZ
9.	超声波清洗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超声功率：720W 以上 12 枚振子及以上； 2. 内槽尺寸：500×300×200mm 及以上 3. 容量：30L 及以上； 4. 加热功率：500W 及以上； 5. 频率：400KHz。
10.	电子分析天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动内校，最大量程：320g； 2. 分辨率：0.1mg 及以上； 3. 体积：220×360×345mm 及以上； 4. 称台尺寸：φ90mm 及以上

2包

序号	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高温介电阻抗温谱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量通道：单通道； 2. 温度范围：室温~600℃，控温精度：±0.5℃； 3. 升温斜率：0-10℃/min； 4. 频率范围：20Hz~30MHz，频率分辨率≤1mHz； 5. 阻抗测量精度：不小于0.05%， 6. 交流信号源：10mV~1V，200μA~20mA， 7. 内置偏压：0V~±40V； 8. 采用集成化设计，软件、夹具，高温炉集成于一体，通过自带电脑一体机进行可视化操作； 9. 要求提供专业的介电阻抗测量软件，一次测量可直接得出被测样品的介电谱，阻抗谱，频率谱，时间谱，偏压谱，cole-cole图，奈奎斯特图等； 10. 采用高温电学加热炉，内置金属屏蔽罩； 11. 要求有加热故障诊断监控功能，可以通过观察指示灯动态来监控炉膛是否在正常加热； 12. 要求采用弹簧电极夹具系统，上电极为铂金半球电极，下电极为铂金平板电极； 13. 要求控温和测温为同一个传感器，保证样品每次采集的温度都是样品实际温度，系统可通过已知样品居里温度校准测温传感器； 14. 要求内置无线WIFI，能实现远程技术测试支持和服务，同时

		<p>需要提供扫码在线视频教学功能;</p> <p>15. 具有实时测试数据保存功能和自动制图截屏功能,数据可转成 txt 文本保存至 USB 设备;</p>
<p>2.</p>	<p>高性能计算化学模拟平台</p>	<p>定制化计算化学模拟平台须完成计算网络环境下应用在存储系统中的数据调用,实现系统数据融合,软硬件的高速互联互通,高效运行。并根据计算内容提供定制化的计算化学模拟环境,可以建立三维结构模型,并对各种晶体、无定型以及高分子材料的性质及相关过程进行深入的研究。可以从电子、原子以及高分子的角度去分析物质的结构与性质。也可以对各种高分子、无定型聚合物、晶体以及界面模型,对小分子、高分子、晶体以及无定型聚合物等进行结构优化,得到合理的 3D 分子模型,键能、键长、键角以及相应的振动模式, HOMO 和 LUMO 轨道,红外谱图和拉曼谱图等。最新一代全新正式版 Intel Xeon Platinum 系列处理器,不低于 128 个高频物理计算核心,集成 16 通道内存控制器,支持 Intel AVX512 指令集扩展;不低于 1TB 高频率计算运行空间,不低于 2*500GB 高速接口平台加速空间,不小于 32T 企业级数据存储空间。须提供图形化界面,可以实现分子、材料计算仿真的多尺度、一体化的计算;可部署大规模原子分子并行模拟器;可根据实际需要将输入文件传递给远程或本地的仿真软件进行计算,并控制计算流程,可以将计算结果进行可视化显示和分析等多种结构的导入和导出。包含 MoleculeBuild 建模功能,搭建常见分子结构、Nanoribbon、Nanotube、团簇、晶界、随机掺杂等特殊</p>

		<p>结构的图形界面模型；支持常见的晶体结构、分子结构材料库；</p> <p>使用户可以自己创建晶体、分子，且能够进行增、删、替换、平移、旋转、缩放等编辑；实现创建项目、搭建分子结构、搭建特殊结构、转换结构文件。提供图形界面开发、其他计算程序引入的接口。完善配备操作系统及相应编译器环境，完成整套计算平台的管理、监控、作业排队、作业回收等使用要求，并完成 Gaussian、VASP、MS 等理论计算应用在网络环境下软件并行编译调试及优化。</p>
<p>3.</p>	<p>电化学工作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CV 和 LSV 扫描速度：0.000001V/s 至 10,000 V/s； 2. CA 和 CC 的脉冲宽度：0.0001 至 1000 sec； 3. DPV 和 NPV 的脉冲宽度：0.001 至 10 sec； 4. SWV 频率：1 至 100 kHz； 5. ACV 频率范围：0.1 至 10 kHz； 6. SHACV 频率范围：0.1 至 5 kHz； 7. FTACV 频率范围：0.1 至 50Hz； 8. 交流阻抗：0.00001 至 1 MHz； 9. 交流阻抗波形幅度：0.00001 V 至 0.7 V 均方根值； 10. 具备交流阻抗-时间测量 (IMPT)，交流阻抗-电位测量 (IMPE)，扫描-阶跃混合方法 (SSF)，电流-时间曲线 (i-t)，电位溶出分析 (PSA)，电化学噪声测量 (ECN) 等功能。 14. 配置勒顿电化学旋转圆盘玻碳电极（外螺纹）2 个； 15. 配置 100mL 石英电解池 2 个；

		<p>16. 配置铂盘电极 2 个，其中铂盘芯直径为 5mm；</p> <p>17. 配置铂金辅助电极 2 个；</p> <p>18. 配置氯化银参比电极 4 个；</p> <p>19. 配置备用电源（参数：3000VA/2400W）一套。</p>
<p>4.</p>	<p>塔式服务器</p>	<p>1. 处理器：2 颗 3 代处理器，单颗核心数≥64，线程数≥128，主频≥2.45GHz，全核满载≥3.0；</p> <p>2. 内存：配置 1024GB DDR4 内存，频率≥3200，最大可扩展内存≥6TB，≥ 16 个 DIMM 内存插槽。</p> <p>3. 网络：主板集成双端口千兆网络控制器，支持虚拟化加速、网络加速、负载均衡、冗余等高级功能；双端口万 M 网络控制器。</p> <p>4. 存储：配置 2 块 1TB NVME 固态硬盘 (RAID0)，另外加 4TSATA 企业级硬盘*2 (RAID1)。服务器内置硬盘扩展数量≥6 个 SFF SAS/SATA/SSD 热插拔硬盘口。</p> <p>5. 塔式。要求：面板支持服务器部件如风扇、内存等状态显示。</p> <p>6. I/O 扩展槽：主板配置≥7 个 PCI-Ex16 插槽。</p> <p>7. 电源≥1300W。</p> <p>8. 集成系统管理芯片，支持 IPMI2.0、KVM over IP、虚拟媒体等管理功能，支持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软驱、虚拟光驱等操作。</p>
<p>5.</p>	<p>高频脉冲试验电源</p>	<p>1、电压：峰值不小于 3.0kV，精度优于 2%</p> <p>2、脉冲频率： 10k-20kHz</p> <p>3、波形：双极性对称方波</p>

		<p>4、输出路数：不少于 5 路</p> <p>5、单路带负载上升/下降沿时间：100ns、200ns 两档可调</p> <p>6、输出试验电压：峰峰值 0.0~3.0kV 连续可调 ($\pm 1500V$ 范围内)</p> <p>7、累时器：0~9999 时 59 分 59 秒</p> <p>8、绝缘电阻：不小于 20MΩ</p>
<p>6.</p>	<p>三合一红外热像</p>	<p>1、技术参数</p> <p>1) 仪器类型：三合一工作模式，可同时支持手持、台式、在线三种工作方式；</p> <p>2) 图像分辨率：大于等于 320×240 像素；</p> <p>测温范围：-20℃—+350℃ ；</p> <p>3) USB:支持手机、平板电脑、PC 进行实时温度数据交换，实时测温分析；</p> <p>4) 支持 1~6 倍数码变焦，支持触控操作变焦；</p> <p>5) 电池工作时间：大于等于 10 个小时</p> <p>6) 可见光相机像素：大于等于 1200 万像素</p> <p>7) 屏幕：触摸屏，屏幕分辨率 大于等于 1920x1080</p> <p>8) 全辐射小视频：自动拍摄速率不低于 5Hz，采样总量不低于 1000 帧</p> <p>9) 温度灵敏度 (NETD) : < 0.05℃@30℃；</p> <p>10) 空间分辨率：高于 1.27mrad，最小成像距离 0.15m 以内；含专用研发测试台架</p> <p>11) 测温模式：不少于 8 个可移动点，不少于 8 个可移动区域</p>

		<p>分析软件参数需求：</p> <p>1) 支持设备实时在线测温、在线分析、实时报警等功能；</p> <p>2) 支持录制全辐射红外热像视频流，可以自定义录制采样帧频，可以自定义自动录制的触发条件（高温触发、低温触发、持续时间触发、外部触发等）；</p> <p>3) 支持自定义的不规则区域温度分析，自动捕捉最高、低点温度，显示平均温度、极差温度；</p> <p>4) 支持超温报警、低温报警、极差值温度报警等模式。</p> <p>5) 对录制后的全辐射视频流可添加任意多个点、线、区域分析对象</p> <p>6) 支持多样品分析功能，可将不同样品的热像温度视频的任意点或区域的温升曲线进行叠加分析，找出最优的设计方案。</p> <p>7) 自动生成任意点，任意区域的最高、最低、平均值温度-时间曲线，可将全幅图像、区域的温度值或温升曲线数据导入 excel 表格进行二次分析。</p>
7.	静电直写机	<p>1、控制系统：设备含工控电脑</p> <p>2、注射泵：3 通道注射泵 1 个以上。流量速度 0.1-999.9ml/hr 推力大于 1000N, 适合超高粘度浆料使用。</p> <p>3、机器内置高压模块电源，采取限流保护。</p> <p>4、有效行程不小于 200*200*100mm，工作台尺寸大于 190mm*150mm，定位精度大于 0.02mm，重复定位精度大于 0.02mm 。</p> <p>5、保修服务：产品在无人为损坏条件下：保修一年以上。</p>

采购需求

8.	光纤激光雕刻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均输出功率：20W； 2. 冷却方式：风冷； 3. 激光脉宽：0-1600ns 4. 功率调节范围：1-100%； 5. 重复频率：20-60KHz； 6. 输出光束质量：< 1.5M²； 7. 标刻线深：≤1.5mm； 8. 重复精度：±0.002mm 9. 标准雕刻范围：150mm×150mm； 10. 整机耗电功率：≤800W。
9.	LCR 数字电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试频率：20Hz-300kHz； 2. 分辨率：1mHz； 3. 基本精度：0.05%； 4. 具备连续曲线扫描/图形分析功能； 5. 可同时显示四种测量参数； 6. 10V/100mA 可编程 DC 偏置电源； 7. 10V/50mA 独立 DC 电压源。 5. 含 SMD 贴片夹具一套； 6. 含备用电源（3000VA/2400W）一套。
10.	气相色谱仪	<p>技术参数：既可以完成光催化活性评价系统的 H₂，O₂，CO₂ 等检测；也可以检测 CO₂ 还原后的气体和液体产物如甲烷 醇类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温控范围：室温 ~ 450°C，增量 1°C，精度±0.01°C

		<p>2 程序升温：16 阶 升温速率 0.1~80°C/min</p> <p>3 通信接口：以太网， IEEE802.3</p> <p>4 网络反控色谱仪，实现网络多级控制、网络远程控制，温度、压力、数据、桥流、精度均可软件反控控制；</p> <p>5 网络接口 RJ45；</p> <p>6 热导检测器 (TCD) $S > 10000\text{mv. ml/mg}$ (正十六烷) ；</p> <p>7 氢火焰检测器 (FID) $Mt \leq 3 \times 10^{-12}\text{g/s}$ (正十六烷) ；</p> <p>产品配置</p> <p>气相色谱仪主机 1 台</p> <p>热导池检测器 (TCD) 1 套</p> <p>氢火焰检测器 (FID) 2 套</p> <p>填充柱系统 1 套</p> <p>毛细管系统 1 套</p> <p>转化炉 甲烷转换装置 1 套 CO2 反吹阀一套</p> <p>色谱柱 SE-54 毛细管柱 50 米 1 根</p> <p>5A 分子筛柱 3 米 1 根</p> <p>TDX-01 柱 2 米 1 根</p> <p>工作站 软件控制系统中文显示 1 套 专用工具及附件 1 套</p>
<p>11.</p>	<p>科研用工作站</p>	<p>1.计算节点：≥2 个。</p> <p>2.单节点配置如下：</p> <p>1)CPU：主频≥2.9G，睿频≥3.5G，核数≥64 核，线程≥128 线，</p> <p>TDP：≥300W，Skylake 架构，支持最大内存容量≥6T，二级缓存</p>

		<p>≥45MB, 三级缓存≥54MB。</p> <p>2) 内存: ≥16GB*16 (256GB), DDR4, 频率≥3200AMHz, 支持 ECC 内存纠错, 单条电压≥1.35V, 单个颗粒大小≥2GB/4GB, 内存带宽≥46000MB/S, 双通道内存带宽≥159164MB/S。</p> <p>3) 显卡: 集成。</p> <p>4) 电源: ≥1200W, 全模组。</p> <p>5) 硬盘: 机械硬盘(企业级), 容量≥6TB, SATA 6Gb/S 接口, 转速≥7200 转/分钟, 缓存大小≥256MB, 平均故障时间: ≥200 万小时, CMR 垂直技术。固态硬盘容量≥2TB, 接口类型: PCI-E 4.0, 读取速度: ≥7000MB/S, 写入速度: ≥5200MB/S。</p> <p>6) 主板: 主芯片组支持 C621A 集成声卡, 支持 BMC 功能, 板载千兆网卡。CPU TDP 支持高达 300W, 3UPI 高达 11.2GT/s, 16 个 DIMM 插槽, M.2 接口: 2×PCI-E 4.0x4, RAID 0 & 1, 1 个 PCI-E 4.0x8, 5 个 PCI-E 4.0x16, 8×SATAIII接口, 6×USB3.2 Gen1 接口, 2×USB3.2 Gen2 接口, EATX 板型。</p> <p>7) 硬件质保: 3 年。</p> <p>8) 免费安装需求软件。</p> <p>9) 提供 3 年内 VASP 版权使用。</p>
--	--	---

3 包

序号	名称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电子顺磁共振波谱仪	1) 检测灵敏度: 5×10^9 spins/G ★2) 浓度灵敏度: ≤ 30 pM ★3) 信噪比: $\geq 800: 1$ 4) 微波功率: $1 \mu W \sim 100$ mW; 5) 最大微波功率衰减: 50 dB; ★6) 支持 3mm, 4mm, 5mm, 6mm 外径, 壁厚 0.5 mm 的圆柱型 EPR 管, 可直接装样后插入谐振腔并实现测试; 7) 扫场强度范围: $0 \sim 6500$ G; 8) 磁场均匀性: ≤ 50 mG; 9) 磁场稳定性: ≤ 10 mG/h; 10) 最大扫描点数: 不少于 256000; 11) 0 度 90 度相位检测; 12) 谱图自动保存到指定路径; ★13) 数据采集, 数据处理, 定量及谱图拟合为一体的软件 (须提供软件截图作为证明材料); 14) 对于 2D 数据, 可自动给出第二维度指标的变量图, 如功率曲线 (须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15) 无需参考标样, 无需标准曲线的绝对自旋数定量功能, 能直接根据谱图计算出自由基数量/未成对电子数 (须提供软件功能截图); 16) 谱图拟合功能, 软件内嵌数据库, 支持根据输入的哈密顿参数展示谱图, 软件可自动调整并优化参数, 实现拟合谱图与实验谱图最佳的拟合效果; 同时对于混合物, 支持一次拟合多种自由基或未成对电子的谱峰; 能结合绝对定量功能, 一键得到混合物中各单一自由基或未成对电子的定量信息。 (须提供软件功能截图)。 17) 配套样品及管件处理系统, 一体式设计、一键吸液、液满报警提示; 一键排液, 自动上液排液; 自动化设计, 支持最多 8 通道同时使用, 空置通道不漏液设计; 支持纯水、乙醇等多种有机溶剂, 进液容量不小于 1L, 排液容量不小于 2L。 18) 配套原位光照系统, 提供波长 $300 \sim 800$ nm 光源一台, ESR 软件能直接控制光源的开关及光强。 19) 配套指状杜瓦一套, 实现样品在 77 K 条件下的 ESR 检测。
2.	旋转流变仪	1. 轴承类型: 自适应智能空气轴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马达类型：超低惯量托杯马达 3. ★最小扭矩：≤5 nN.m, 最大扭矩：≥200 mNm, 扭矩分辨率：≤0.1 nN.m 4. ★间距分辨率（全程范围内）：≤0.1 μm 5. ★最大转速：≥3000 转/分钟, 最小频率：≤1 μHz, 最大频率：≥100 Hz 6. 马达惯量：≤12μN.m.s² 7. 应变切换时间：<10 ms 8. 最小法向力：≤0.001 N 9. 垂直运行距离（可测）：≥230mm 10. 样品完整受力历史：从进样到卸样全程数据记录 11. 温度控制单元设计：插拔式操作，即插即用，智能识别 12. 快接式夹具：一手操作，即插即用 13. 智能识别（射频识别（RFID）技术），更换夹具后可以提示间距校零 14. ★软件：中英文界面，标准化操作程序（SOP）智能引导，集成搜索引擎，方便快速查找 SOP，应用文章、实验结果等 15. 标准化操作程序 SOP 智能引导：标准化操作程序（SOP）智能引导 16. 集成搜索引擎：集成搜索引擎，方便快速查找 SOP，应用文章、实验结果等 17. 集成应用文章：在软件里集成应用文章 18. ★平板温控模块，Peltier 控温，-5 到 200°C。适用于平板、锥板夹具。 19. 平行板（上板），直径 40mm/20mm 的平行板各一个，材质为 316 不锈钢 20. 锥板（上板），直径 60mm，锥度 1°，和 40mm 锥度 4°，材质为 316 不锈钢 21. 可更换的下平板，直径 60mm 的一个，材质为 316 不锈钢 22. 流变仪校验工具包，包含 1Pas 标准粘度油(100ml)和 PDMS 粘弹性标样(100ml)标准牛顿流体样品（UKAS 认证）和标准粘弹性材料，用于流变仪校验。 23. 空压机，无油静音，含油水分离,干燥过滤单元。 24. 配套电脑，处理器 i3, 内存不小于 8G, 存储 512GSSD WiFi 功能 Win11 正版，五年上门 +21.5 英寸显示器
--	---

<p>3.</p>	<p>总有机碳分析仪</p>	<p>一、工作条件:</p> <p>1、电源: AC 220V±10%, 50Hz。</p> <p>2、环境温度: 10 - 35°C 。</p> <p>3、相对湿度: < 85%</p> <p>二、技术参数:</p> <p>应用范围: 饮用水、超纯水及制药用水、废水、过程水、工业领域用水、地下水、地表水、海水及卤水等</p> <p>符合标准: ASTM D7573、EN 1484、HJ 501-2009、HJ695-2014、EPA 415.1、EPA 9060、ISO 8245、SM 5310B、ASTM D8083、ISO 11905-2、EN 12260、USP<643>等各种国内国际标准</p> <p>1、分析系统应包括下列单元: 高温催化燃烧单元, TOC 红外检测器, EFC 电子流量控制单元, TOC 通讯数据管理图形软件控制系统。</p> <p>2. 技术要求:</p> <p>2.1、高温催化燃烧单元 (质保 15 年) ;</p> <p>2.1.1、燃烧温度: 680-1800°C, 具有闪燃观察窗;</p> <p>2.2.2、样品最高允许含盐量: 85g/l;</p> <p>2.1.3、样品中最大颗粒物: 可根据形状最大至 800um</p> <p>2.1.4、样品量: 液体 0.01mL-2.5mL;</p> <p>2.1.5、催化剂: Pt</p> <p>2.2、TOC 检测器系统:</p> <p>2.2.1、TOC 采用多通道宽量程非色散红外检测器 (NDIR) ;</p> <p>2.2.2、测量范围: TOC: 0 - 35,000 mg/l;</p> <p>2.2.3、检测下限: 碳 (C) 0.003mg/l;</p> <p>2.2.4、精度: C<1%;</p> <p>2.2.5、测量时间: 3-4 分钟,</p> <p>2.3、电子气路控制系统;</p> <p>2.3.1、气体流速数字化监测控制</p> <p>2.3.2、载气及助燃气: 氧气, 优于 99.995%; 压力 2-4 bar;</p> <p>2.3.3、气体消耗量: 12L/小时;</p> <p>2.3.4、仪器具有载气粒子过滤及净化功能;</p> <p>2.4、进样系统</p> <p>2.4.1、液体自动进样器: 液体进样器 96 位, 自动酸化吹扫,</p> <p>2.4.2、每个样品位均具备样品搅拌, 搅拌时间可调。</p> <p>2.4.3、每个样品位容积≥24ml,</p> <p>2.4.4、仪器配置重力感应, 实时监控纯水、酸、废液瓶的剩余液体量, 保证仪器不空跑。</p> <p>2.4.5、固体进样器, 进样量 0-2g</p>
-----------	----------------	--

采购需求

		<p>2.5、无阀直接注射进样</p> <p>2.5.1、确保无残留及记忆效应，ppm 到 ppb 的不同浓度的样品测试无需空跑随时切换无交叉影响；</p> <p>2.5.2、无隔膜进样端口，无堵塞</p> <p>2.5.3、进样后自动清洗管道及进样口、</p> <p>2.5.4、进样端口使用寿命长达 10000 次以上</p> <p>2.6、 软件系统；</p> <p>2.6.1 软件具备自动稀释功能 2-50 倍。</p> <p>2.6.2 根据样品浓度可自动选择标准曲线进行结果计算</p> <p>2.6.3 软件含有完整维护和诊断软件：自动检漏，唤醒/睡眠功能，数据直接输出到 Excel；</p> <p>2.6.4 校准方式：可选多种不同校准方式，除了常规的 1-10 点标准曲线校正方法外，还可以对取自同一标准溶液进行不同注射量校准；</p> <p>2.6.5 自动维护提醒功能，仪器会给出自动提示；</p> <p>2.6.6 配套诊断软件含有仪器的电子化流程图：仪器的每个部件都对应的出现在电子图上，只需在软件窗口上点击，仪器每个零部件都会作出相应的响应，即可完成仪器的日常自诊断工作，确保正常工作；</p> <p>2.6.7 遵循 GLP 规范；</p> <p>三、仪器配置：</p> <p>3.1、总有机碳分析仪主机</p> <p>3.2、液体自动进样器：要求所有样品位具有磁性搅拌功能，可使含悬浮颗粒的液体被均质化；</p> <p>3.3、液体耗材包；</p> <p>3.4、配套电脑 1 台；</p> <p>3.5、高纯氧及双级减压阀一套</p> <p>四、技术服务：</p> <p>4.1、负责仪器的安装，调试，及现场培训</p> <p>4.2、仪器主机部分保修期为 1 年</p>
--	--	---

其他要求：

1 包：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采购需求

2包：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3包：无

资格审查

第五部分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一览表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备注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 CA 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 CA 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 CA 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CA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5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CA签章	

资格审查

		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CA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二、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7	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CA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8	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信用中国”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CA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资格审查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CA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10	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附加盖CA签章的《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或附相应证明材料。	本项目如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则不涉及此项审查,供应商无需响应。

注:

- (1) 资格审查时如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将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 (2) 资格、资信等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 (3) 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供应商,在信用修复前不适用承诺制。
- (4) 供应商未按《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要求提供相应承诺且未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做投标(响应)无效处理;供应商未按《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要求提供相应承诺仅提供了相应证明材料的,但相应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本项目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做投标(响应)无效处理。
- (5) 在资格审查环节,评审专家在专家评审室中通过【供应商资质查验】功能核验供应商承诺资质项,点击【供应商资质查验】功能,平台以弹窗形式展示通过合法渠道查证的供应商资质信息。对于通过合法渠道查证的供应商资质信息不符合本项目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代理机构将联系供应商(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的投标函(响应函)中填写的联系电话),要求供应商在60分钟内根据评审小

资格审查

组要求及时补充依据材料，供应商按照代理机构要求的反馈渠道提交依据材料，代理机构整理相关依据材料递交评审委员会，审查通过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如代理机构通过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的投标函（响应函）中填写的联系电话未能在 15 分钟内与供应商取得联系，或供应商无法按时补充依据或补充后仍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做投标（响应）无效处理。（本项目评审时，如平台尚未开通【供应商资质查验】功能，则不涉及本段内容。）

评审

第六部分评审

评审

一、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报价	不得存在：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无报价的。
2	响应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不得存在：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给定格式要求编制、签署、盖章的。
3	主要商务条款	不得存在： (1)合同履行期限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 (2)标的提供时间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 (3)标的提供地点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 (4)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 (5)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时，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6)供应商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4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不得存在： 不符合谈判文件“技术标准与要求”中带★号的指标或“技术标准与要求”中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	其他要求	不得存在： (1)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2)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拟在成交后进行分包、转包的； (3)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谈判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谈判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响应文件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辨认，导致不符合相应实质性内容的。

第七部分合同草案条款

注：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的约定，参考下方合同基本框架样式，编制签订。

合同编号：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样式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招 标 编 号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投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及单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3							
4							
5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_____、地点：_____。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_____。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

1、资金性质：_____。

2、付款方式：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自筹资金：_____。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款。

第九条 履约、质量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按本合同合计金额_____%比例提交履约保证金。节能、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2.5%提交，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2、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____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障金，质量保证期过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投标人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合同草案条款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投标承诺书；
-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投标人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保修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八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封面或扉页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包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

响应文件格式

章节
一、资格审查部分
.....
二、商务部分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响应函
3、★分项报价表
4、★其它承诺
.....

注：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上表中的顺序编制投标（响应）文件的目录（含页码）及文件，其他材料可自行添加完善。

二、资格审查部分

(一)资格审查资料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六章、第八章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承诺在纳税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可查证的信息为：

1.不存在欠税信息。

2.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3.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响应文件格式

(五)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通过“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或政府有关部门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未被列入“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名单”。

2. 缴纳社保的人数和金额，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均须依法缴纳。（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可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且无不良记录。

(六)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2.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警告和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3.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4. 虽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

二、符合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条件：

(一)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

(二)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四)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2 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

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

响应文件格式

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 CA 签章）：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的（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或职称）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或职称）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供应商代表的合法且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注：

- 1、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 2、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时，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合法且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响应文件格式

(二)响应函

响应函

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响应。为此,
我方承诺如下:

- 1.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响应有效期天数)天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2.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并对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3.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报价详见**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填报报价**。
- 4.完全理解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无报价时,响应无效。
-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 6.完全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 7.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 8.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

供应商代表联系电话(手机、座机):

供应商代表电子邮箱: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响应文件格式

(三)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标包编号： ___包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及服务名称	产地 (国产/进口)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或生 产商)名称	单价	单位	数量	合计	备注
1										
2										
3										
.....										
总 计										

供应商名称： _____ (加盖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供应商如有产品特殊名称可填写至上表备注中。除可填报项目外，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响应文件格式

(四)其它承诺

其它承诺

采购人：

我方承诺在中标、成交后不违反采购文件规定进行分包、转包（采购文件（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询价文件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如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存在上述情形，以此项承诺为准向采购人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采购文件允许分包、转包的，无需提供此项承诺。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响应文件格式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文件格式

(七)监狱企业证明

监狱企业证明（如适用）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内容和格式自拟。

响应文件格式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响应文件格式